



朋億股份有限公司

NOVA TECHNOLOGY CORP.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嘉豐南路二段 76 號二樓

(仁發 APEC 商務中心二樓會議室)

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營運報告。

說明：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有關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說明：本公司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一）依據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辦理。

（二）經董事會決議提撥113年度員工酬勞5%（不低於百分之三），金額為85,291,374元；提撥董事酬勞2%（不高於百分之五），金額為34,116,550元，均以現金發放，與113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113年上半年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新臺幣225,759,063元（每股配發2.90173206元），已於114年3月14日發放；113年下半年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新臺幣700,213,365元（每股配發9元），本次發放現金股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四捨五入進位至元，差額由公司以費用列支。113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異動，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說 明：

（一）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訂定，係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為依據，並納入企業永續指標，例如：法令遵循、公司治理、風險控制、企業永續責任等項目。董事之酬金包括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與出席費。其中，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公司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提撥不含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及參酌公司經營績效議定之，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其中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2. 獨立董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係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為依據，每月領取定額報酬及參加董事會議之車馬費與出席費，獨立董事經本公司董事會委任為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者，額外領取委員會報酬。

（二）本公司董事酬金領取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說 明：因應相關法令修訂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七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說 明：本公司111年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發行8,000張轉換公司債已於114年1月22日全數轉換完畢，合計轉換為普通股9,945,485股。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書案，敬請承認。

說 明：

（一）本公司113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經114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倩慧會計師及陳政學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在案。

（二）上述表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

說明：有關113年度盈餘分配，擬分配如下：

朋億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13,119,921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340,000
減：子公司增資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7,847,477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278,792,751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25,060,527
可供分配盈餘	2,138,664,66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 113年上半年度已決議分配數	225,759,063
減：股東紅利-現金 113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待分配數	700,213,36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12,692,240

註1：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註2：113年下半年度盈餘分配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異動，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相關法令修訂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4席)全面改選案，提請選舉。

說明：

- (一)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之任期原至民國114年5月23日止。擬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第一九九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之規定，於本次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
- (二) 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七條及「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擬全面改選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4席)，均採候選人提名制，任期自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起至117年5月19日止，共計三年，並自當選之日起就任。
- (三) 業經董事會決議列入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

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第一項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 鑒於新任董事可能發生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情形，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競業情形一覽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